

校党委发〔2015〕17号

关于校领导分工调整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单位：

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，对校领导工作分工和联系学院进行调整，详见附件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校领导分工调整

中共上海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15年7月17日

附件：

校领导分工调整

- 滕建勇：**全面主持学校党委工作，分管组织、干部工作。
分管部门：学校办公室、组织部（党校）、机关党委，任学校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长。
联系：教育学院、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。
- 朱自强：**全面主持学校行政工作，分管国际交流、审计工作。
分管部门：国际交流处、审计处。任学校校友会会长。
联系：人文与传播学院、数理学院。
- 杨卫武：**主持旅游学院（上海旅游高等专科学校）党委工作，分管统战工作。
分管部门：统战部。
- 秦莉萍：**兼任纪委书记，分管纪律检查、监察、宣传、新闻、精神文明建设、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、老干部工作；协管审计工作。
分管部门：纪委办公室、监察处、宣传部（文明办）、老干部工作处。
联系：法政学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。
- 葛卫华：**分管学生工作（含研究生思政工作）、就业工作、体育工作、共青团、保卫、安全稳定、人民武装、信访工作。
分管部门：学生工作部处（武装部）、团委、保卫部（处）、信访办。
联系：体育学院、青年学院。
- 康 年：**主持旅游学院（上海旅游高等专科学校）行政工作，分管继续教育教育工作。
分管部门：继续教育学院。

- 高建华：** 分管科学研究、信息化、设备与实验室建设。
分管部门：社会科学管理处、科学技术管理处、信息化办公室、设备与实验室管理处。
联系：信息与机电工程学院、天华学院。
- 柯勤飞：** 分管招生、本科教学、研究生培养、基础教育、工会、妇女工作。
分管部门：教务处、研究生院、基础教育发展中心（各附属学校）、工会、妇委会。
联系：商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、对外汉语学院。
- 刘晓敏：** 分管人事、发展规划、图书、档案、学报、杂志社。
分管部门：人事处、发展规划与内涵建设办公室（含高等教育研究所）、图书馆、档案馆（含博物馆、校史馆）、学报编辑部、文摘杂志社。
联系：音乐学院、美术学院、谢晋影视艺术学院。
- 张峥嵘：** 分管奉贤校区、基建、资产管理及保障、后勤。
分管部门：奉贤校区两委会、基建处、资产管理及保障处、后勤实业中心、校医院。
联系：建筑工程学院。
- 曹光明：** 任总会计师，分管财经工作。
分管部门：财务处、资产经营有限公司。